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4月11日以书面或传真方式发出，会议于2011年4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安建主持，审议并均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如下提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二〇一〇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提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更加公允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三、审议通过公司二〇一〇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通过公司二〇一〇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五、审议通过公司二〇一〇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六、审议通过公司二〇一一年为下属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提案；

七、审议通过公司二〇一〇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确认及二〇一一年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提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以上第六、七项交易公平，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八、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董事、监事津贴标准的提案；

九、审议通过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

度，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体系及制度在各个关键环节、重大投资、重大风险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控制与防范作用，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十、审议通过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

特此公告。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三日